

证券代码：300423

证券简称：昇辉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5-040

昇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昇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8 月 15 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应参加会议监事 3 人，实际参加会议监事 3 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姚京林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和表决，会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5年半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在全面审核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后，一致认为：公司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半年度的经营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zse.cn>）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和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追溯确认关联交易及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追溯确认的关联交易以及 2025 年度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为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所需，未损害上市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，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、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调整公司治理结构，并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和完善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，并经出席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废止<昇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等规定，公司拟取消监事会及监事设置，同时废止《昇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，《公司法》规定的监事会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，并经出席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昇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8 月 29 日